

证券代码：874614

证券简称：富兰克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富兰克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范文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富兰克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洁、潘传艺、韦利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集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富兰克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富兰克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5日